

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



DB 37 / T 5028—2015

J 12939—2015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程

Tasks Code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2015-02-11 发布

2015-03-01 实施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程

Tasks Code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DB 37/T 5028—20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备案号:J 12939—2015

主编单位: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山东建筑大学管理工程学院

山东省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批准部门: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日期:2015年02月11日

实施日期:2015年03月01日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 青岛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程 / 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等编.
—青岛: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2015.8

ISBN 978-7-5670-0968-4

I. ①建… II. ①山… III. ①建筑工程—监理工作—
规程 IV. ①TU71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89172 号

出版发行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香港东路 23 号	邮政编码 266071
出 版 人	杨立敏	
网 址	http://www.ouc-press.com	
电子信箱	cbslxl@163.com	
订购电话	0532-82032573(传真)	
责任编辑	李学伦	电 话 0532-85902387
印 制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成品尺寸	140 mm×203 mm	
印 张	3.25	
字 数	80 千	
定 价	25.00 元	

本规程主编单位、参编单位与 主要起草人员、主要审查人员

主编单位：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山东建筑大学管理工程学院

山东省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山东省建筑施工安全监督站

青岛理工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中国海洋大学培训中心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营特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高园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新世纪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市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恒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三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三强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徐友全 陈 文 潘 峰 李虚进 万 睦
纪 森 陈 刚 蒲 锰 张英明 刘文峰
江国庆 庄文光 牛永强 曲 晗 李铁山
王东升 史本全 张济金 纪凡荣 王德东
刘 丽 辛延秋 鞠 佳
主要审查人:温 健 杨卫东 李 伟 周学军 嵇 飙
祁中华 范 涛 张海平 武 伟 潘东军
郑付波

关于发布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程》的通知

鲁建标字〔2015〕1 号

各市住房城乡建委(建设局)、质监局,各有关单位:

由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和山东建筑大学管理工程学院主编的《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程》业经审定通过,批准为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编号为 DB 37/T 5028—2015,现予以发布,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实行。

本标准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负责具体内容的解释。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 年 2 月 11 日

前 言

为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监理行为,提升监理工作质量,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 年工程建设标准编制计划的安排,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山东建筑大学管理工程学院和山东省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结合山东省建设工程监理实际,广泛征求有关单位和专家的意见,经反复讨论、修改和完善,编制完成了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程。

本规程共分 9 章和 2 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监理组织与准备工作,工程质量控制,工程造价控制,工程进度控制,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工作,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监理信息管理。

本规程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

本规程在编制过程中难免存在疏漏之处,请各单位在使用过程中注意积累资料、总结经验,及时将有关意见和建议反馈给山东省建设监理协会(地址:济南市小纬四路 46 号,邮编:250001,电话:0531-87087166,电子邮箱:sdsjlgzgc@163.com),以供修订时参考。

本规程编制组

2015 年 1 月

目 次

1	总 则	1
2	术 语	2
3	监理组织与准备工作	3
3.1	一般规定	3
3.2	项目监理机构	3
3.3	项目调研	7
3.4	监理设施设备与资料收集建档	7
3.5	合同交底与合同分析	9
3.6	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	10
3.7	设计交底与图纸会审	12
3.8	施工组织设计审查	12
3.9	工作会议	13
3.10	开工条件	15
4	工程质量控制	16
4.1	一般规定	16
4.2	现场质量控制方法	16
4.3	质量事前控制	17
4.4	质量事中控制	20
4.5	竣工预验收及竣工验收	23
4.6	质量问题、质量缺陷、质量事故的处理	24
4.7	住宅工程质量控制及分户质量验收	26
4.8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质量控制	27

5	工程造价控制	29
5.1	一般规定	29
5.2	工程计量	29
5.3	工程经济签证	30
5.4	工程款支付	31
5.5	竣工结算审核	32
6	工程进度控制	33
6.1	一般规定	33
6.2	进度控制工作内容	33
7	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工作	35
7.1	一般规定	35
7.2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岗位职责	35
7.3	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实施细则	37
7.4	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工作内容	37
7.5	安全巡视、例行检查及安全日志	40
7.6	安全事故应急响应	41
8	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	43
8.1	一般规定	43
8.2	工程暂停及复工	43
8.3	工程变更	44
8.4	工程延期及工期延误	46
8.5	费用索赔	47
8.6	施工合同争议及解决程序	48
8.7	施工合同解除	49

9 监理信息管理	51
9.1 一般规定	51
9.2 信息管理工作	51
9.3 信息处理方法	52
 附录 A 工程监理单位对项目监理机构的考核	53
 附录 B 推荐性辅助表格	55
 本规程用词说明	62
 引用标准名录	63
 附:条文说明	65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	1
2	Terms	2
3	Organization and Preparation of Project Management	3
3.1	General Requirement	3
3.2	Project Management Department	3
3.3	Project Research	7
3.4	Preparing of Facilities, Equipment and Data	7
3.5	Contract Explanation and Analysis	9
3.6	Project Management Planning and Detailed Rules	10
3.7	Design Explanation and Drawing Joints Checking	12
3.8	Examination of Construction Organization Plan	12
3.9	Site Meeting	13
3.10	Beginning Condition	15
4	Controlling for Construction Quality	16
4.1	General Requirement	16
4.2	Methods of Site Quality Controlling	16
4.3	Quality Pre-controlling	17
4.4	Quality Mid-controlling	20
4.5	Pre-acceptance and Acceptance	23

4.6	After-controlling Process of Quality Issues, Quality Defects, Quality Accident	24
4.7	Quality Controlling of Residential Construction Individual Acceptance	26
4.8	Quality Controlling of Precast Concrete Structures	27
5	Controlling for Construction Cost	29
5.1	General Requirement	29
5.2	Engineering Measuring	29
5.3	Construction Site Attestation	30
5.4	Project Payment	31
5.5	Settlement Audit after Completion	32
6	Controlling for Construction Schedule	33
6.1	General Requirement	33
6.2	Main Tasks of Schedule Controlling	33
7	Site Safety Management	35
7.1	General Requirement	35
7.2	Obligation of Site Safety Management Staff	35
7.3	Detailed Rules for Project Management of Site Safety Management	37
7.4	Main Tasks of Site Safety Management	37
7.5	Patrol Inspecting ,Routine Safety Checks and Daily Record	40
7.6	Emergency Response of Safety Accident	41

8 Settlement of Construction Changes, Claims and Construction Contract Disputes	43
8.1 General Requirement	43
8.2 Construction Stoppages and Resumptions	43
8.3 Construction Changes	44
8.4 Construction Duration Extension and Period Delay	46
8.5 Cost Claims	47
8.6 Construction Contract Disputes and Solution Process	48
8.7 Construction Contract Termination	49
9 Informatio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51
9.1 General Requirement	51
9.2 Tasks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51
9.3 Methods for Handling Information	52
Appendix A Checking of Project Management Department	53
Appendix B Recommended Auxiliary Table	55
Explanation of Words and Terms	62
List of Quoted Standars	63
Addition: Explanation of Provisions	65

1 总 则

1.0.1 为规范山东省建设工程监理行为,促进监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程序化和信息化,提高建设工程监理水平,依据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结合山东省建设工程监理实际情况,编制本规程。

1.0.2 本规程适用于山东省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改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活动。

1.0.3 建设工程监理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

1.0.4 建设工程监理活动除应符合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2 术 语

2.0.1 实测检查

项目监理机构在对检验批一般项目进行平行检验时采取的现场量测。

2.0.2 工程经济签证

按施工合同约定,由建设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各方代表就施工过程中涉及合同价款之外的经济责任事件所做的签认证明。

2.0.3 监理安全管理人员

项目监理机构派驻现场的专职或兼职从事安全生产管理监理工作的人员。

2.0.4 安全巡视

项目监理机构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进行的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活动。

2.0.5 安全日志

项目监理机构每日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工作所做的记录。

2.0.6 施工总进度控制节点计划

项目监理机构为实施进度事前控制,依据施工合同工期目标编制的关键节点控制计划。

3 监理组织与准备工作

3.1 一般规定

3.1.1 项目监理机构组建应依据监理规范、山东省相关规定和监理合同的要求,充分考虑工程特点、规模、技术复杂程度、环境等因素,并遵循适应、精简、高效的原则。

3.1.2 监理规划编制应以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合同为依据,监理规划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明确项目监理机构的工作目标,确定具体的监理工作制度、内容、程序、方法和措施,并应具有针对性。监理实施细则应符合监理规划的要求,并具有可操作性。

3.1.3 工程监理单位应组织项目监理机构对工程项目进行前期调研、合同交底、资料收集建档。

3.2 项目监理机构

3.2.1 工程监理单位应在监理合同签订后,第一次工地会议前将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人员构成及对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3.2.2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应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 表 A.0.1 的要求填写。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授权书应按《建设工程监理文件资料管理规程》DB 37/T 5009—2014 表 F.0.3 的要求填写。

3.2.3 项目监理机构由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必要时配备)、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等组成。下列情形项目监理机构可设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1 工程规模较大、专业较复杂,总监理工程师难以处理多个专业工程时,可按专业设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2 一个监理合同中包含多个相对独立的施工合同,可按施工合同段设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3 工程规模较大、地域比较分散,可按工程地域设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4 同时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项目多于一项的。

3.2.4 项目监理机构组成人员一般不应少于 3 人,并应满足所监理工程项目的专业需要。总监理工程师需要同时担任多项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时,应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且最多不得超过 3 项。

3.2.5 工程监理单位在项目监理过程中经建设单位同意后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向建设单位书面报告,书面通知施工单位;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提前书面报送建设单位并通知施工单位。

3.2.6 总监理工程师应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定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及其岗位职责。
- 2 组织编制监理规划,审批监理实施细则。
- 3 根据工程进展及监理工作情况调配监理人员,检查监理人员工作。
- 4 组织召开监理例会。
- 5 组织审核分包单位资格。
- 6 组织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
- 7 审查开复工报审表,签发工程开工令、暂停令和复工令。
- 8 组织检查施工单位现场质量、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 9 组织审核施工单位的付款申请,签发工程款支付证书,组织审核竣工结算。
- 10 组织审查和处理工程变更。
- 11 调解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的合同争议,处理费用与工期索赔。
- 12 组织验收分部工程,组织审查单位工程质量检验资料。
- 13 审查施工单位的竣工申请,组织工程竣工预验收,组织编